

## 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10樓  
承辦人：陳昱安  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6970  
傳真：(02)29698462  
電子郵件：AR8851@ntpc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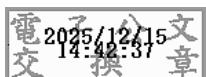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規字第114254115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[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\\_sodatt/]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NPF25T）

主旨：檢送本府修正「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區域、時間及其他  
管理事項」公告1份，請轉知所屬並協助張貼周知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依據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3第2項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所屬各區公所(除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外)、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(均含附件)  2025/12/15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交通局局長決行

